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0-050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锗业	股票代码	0024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洪国	张鑫档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66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666号	
电话	0871-65965312	0871-65965973	
电子信箱	jinhongguo@sino-ge.com	zhangxinchang@sino-g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6,542,049.28	229,643,024.72	5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7,127.98	-8,244,775.56	17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7,621.04	-12,681,198.96	12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467,595.84	-89,822,552.01	17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013	16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013	16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55%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59,563,967.13	2,031,333,158.27	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6,892,900.28	1,430,300,054.43	0.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89,579,232		质押	49,000,000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41,079,168		质押	39,600,000
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	国有法人	4.80%	31,350,146			
潘宇红	境内自然人	2.30%	15,000,000			
吴红平	境内自然人	1.78%	11,627,876	8,720,907	质押	5,93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5%	10,101,000			
区国辉	境内自然人	1.33%	8,681,614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0%	4,549,636			
珠海华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3,912,386			
深圳海之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之源增益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3,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区国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260,098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21,516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8,681,614股;深圳海之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之源增益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1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面对锗行业供给增加、价格低迷的不利形势,公司认真组织生产管理、着力拓展下游产品市场、不断降低生产成本,主要下游深加工产品销量上升。公司及子公司共生产材料级锗产品15.09吨,生产红外级锗产品2.79吨(金属量)、红外光学锗镜头5,221具,生产光伏级锗产品19.68万片(折合4英寸计算),生产光纤级锗产品7.18吨,生产非锗半导体材料级产品10.37万片(折合4英寸计算)。

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
营业收入	356,542,049.28	229,643,024.72	55.26%
营业成本	308,480,791.25	198,648,564.44	55.29%
营业利润	5,819,595.87	-9,090,238.60	16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7,127.98	-8,244,775.56	17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7,621.04	-12,681,198.96	123.48%

增减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689.90万元,上升55.26%,主要原因系:

①本期贸易收入增加5,214.79万元;

②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同比有升有降,其中:红外级锗产品销量同比上升21.58%,光伏级锗产品销量同比上升621.01%,半导体材料销量同比上升110.55%;而材料级锗产品销量同比下降11.33%,光纤级锗产品销量同比下降7.64%。由于产品销量上升增加营业收入合计6,201.35万元;

③本期主要产品价格同比有升有降,其中:光伏级锗产品价格同比上升4.19%,半导体材料产品价格上升184.03%(主要原因为产品品种规格发生变化);而材料级锗产品价格同比下降10.89%,光纤级锗产品价格同比下降19.25%。由于产品价格上升增加营业收入合计1,273.76万元。

(2)营业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164.02%、173.34%,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123.48%,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07月0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01月0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01月01日起施行。

按照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调整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备注
预收款项	5,397,809.32	3,300,000.00	重分类调整
合同负债		2,097,809.32	重分类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备注
预收款项	3,965,165.43	3,300,000.00	重分类调整
合同负债		665,165.43	重分类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包文东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0-048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8月19日在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公司综合实验大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昆明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马金铺魁星街666号的4幢、6幢工业用房,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将其位于东川区铜都镇姑海村的7栋房产、位于东川区姑海乡姑海村九组的工业用地使用权,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非住宅房产、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其他商服用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申请的4,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系关联交易对于方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0-049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0年8月19日在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公司综合实验大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相关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我们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昆明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马金铺魁星街666号的4幢、6幢工业用房、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位于东川区铜都镇姑海村的7栋房产、位于东川区姑海乡姑海村九组的工业用地使用权、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非住宅房产、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其他商服用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申请的4,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上述担保东兴集团为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400万元,临沧飞翔未实际担保,本次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时归还了上述贷款,上述担保履行完毕。

5、2019年12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分别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8,000万元、9,000万元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5年(含宽限期2年)。并以控股子公司中科鑫圆、鑫耀公司现有及项目新增机器设备抵押给上海浦发行昆明分行,同时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持股5%以上股东东兴集团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质押给上海浦发行昆明分行,分别为上述8,000万元、9,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为5年。

临沧飞翔实际为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5800万元,本次担保临沧飞翔未收取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费用。

6、2020年1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9,2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为1年,并由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鉴于上述情况,同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兴集团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国开行云南分行,为公司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先生及其配偶吴开惠女士为融资担保公司上述担保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持有的1,0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融资担保公司,为其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期限为1年。

关于上述担保,包文东先生及其配偶吴开惠女士、东兴集团、临沧飞翔均未收取公司任何费用。

7、2020年3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酒池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4,000万元(其中:敞口授信额度4,000万元、低风险授信额度20,000万元),授信有效期为一年。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14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酒池支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提供全程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中的4,000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上述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均未收取公司任何费用,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8、2020年6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申请4,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并同意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分别为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

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未收取公司任何费用,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除上述事项外,本年初至今,公司与东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其他交易事项。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2020年1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8,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五年。

目前,上述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800万元。

2、2020年6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申请4,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并同意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分别为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累计金额为9,800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5%。除此之外,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今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逾期担保等情况。

针对上述担保,公司将积极督促子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并在还款后解除相关担保。

十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因公司生产经营需求而发生,本次关联交易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应进行回避。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0年8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

我们认为: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该事项是公开、公平、合理、合规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相关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我们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昆明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马金铺魁星街666号的4幢、6幢工业用房、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位于东川区铜都镇姑海村的7栋房产、位于东川区姑海乡姑海村九组的工业用地使用权、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非住宅房产、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其他商服用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申请的4,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十二、监事会意见

2020年8月1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

同意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昆明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马金铺魁星街666号的4幢、6幢工业用房,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将其位于东川区铜都镇姑海村的7栋房产、位于东川区姑海乡姑海村九组的工业用地使用权,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非住宅房产、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A座的其他商服用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滇中新区支行,为其上述4,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十三、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88023 公司简称:安恒信息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恒信息	688023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晶	江姝婧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
电话	0571-28298076	0571-28298076
电子信箱	ahxx@dbappsecurity.com.cn	ahxx@dbappsecurity.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39,882,072.22	2,172,172,735.80	-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2,573,131.84	1,550,366,512.58	-5.6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04,107.52	-121,538,479.35	-25.23
营业收入	320,052,744.85	264,979,050.94	2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88,579.54	-58,178,241.19	-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590,574.68	-59,748,397.87	-11.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12.18	增加8.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05	2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1.05	22.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85	30.25	增加5.60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3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范渊	境内自然人	13.52	10,018,362	10,018,362	10,018,362	无	0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8,008,337	8,008,337	8,008,337	无	0
宁波润和兴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2	5,200,040	5,200,040	5,200,040	无	0
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无	0
嘉兴市安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4,999,990	4,999,990	4,999,990	无	0
杭州九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777,778	2,777,778	2,777,778	无	0
上海舜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2,440,000	2,440,000	2,440,000	无	0
上海梦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2,292,592	2,292,592	2,292,592	无	0
浙江爵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爵盛新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无	0
重庆鹏厚西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666,603	1,666,603	1,666,603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市安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范渊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2.公司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国内外经营环境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始终坚持"云、大、物、智"的发展战略,积极贴合网络安全防护需求的变化,结合自身在云安全、大数据安全等领域的技术积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安全产品和安全解决方案,持续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005.2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78.8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659.0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45%。

在云安全业务领域,公司充分应用云原生技术,进一步增强了安全算力的弹性化、智能化进程,加速了产品云化的能力;天池云安全管理平台目前已完成华为鲲鹏、海光CPU的技术兼容适配工作,并获得相关生态的技术互认证证书;在战略合作方面,公司继续保持着与华为云、阿里云等云服务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完成了华为云新版本的适配工作,并获得了阿里云MSP合作伙伴的认证。

在大数据安全业务领域,公司继续深耕公安、网信、金融、大数据局等多个行业及领域。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SOAR、UEBA以及IPDRR等前沿技术,公司不断研发并优化新一代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为监管客户打造可进行统一协调指挥的实战化网络空间态势感知预警平台,为企业级客户构建网格化、常态化的纵深防御安全运营体系;同时,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率先推出了网络安全大数据分析建模服务,为客户提供更符合其业务场景的智能安全威胁检测能力。

在物联网及工业互联网安全业务领域,公司继续专注于产品研发,加快版本迭代,推出了非接触式的云端物联网安全SaaS检测平台,并加快以"物联网安全心"为核心技术的物联网安全解决方案的全国推广,公司已与数源科技、云从科技在物联网市场拓展方面达成了战略合作;与此同时,公司着力打造以"一池一脑一网,多平台多生态"的一站式工业互联网安全服务平台,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工业互联网领域的竞争力,营造工业互联网发展生态,协助推进工业互联网的高质量发展。

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公司加速布局,积极参与各地城市大数据平台(城市大脑)项目建设,为多个省市的大数据平台建设提供了安全保障服务。同时公司以体系、平台、人才赋能三位一体打造"智慧城市安全运营中心",通过网络安全体系架构和运行机制的改造、"大数据+安全智能"为核心的安全大脑平台建设、本地化专业安全服务团队的组建,构建了城市级网络安全保障机制,并实现了区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重要信息系统、工业互联网设施的全方位保护。智慧城市项目通过统一集中运营管理及常态化的威胁发现和应急处置,提高城市管理者决策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实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的城市安全管理新模式。

在安全服务领域,公司以玄武盾为核心的云防护、云监测服务、以安全数据大脑为核心的情报订阅、行业监管SaaS服务模式,成功的为多个省市的政务云、政府网站群、政府在线系统提供了7*24小时云安全服务。专家服务方面,公司坚持服务一体化的拓展思路,布局重点区域及行业,加强生态合作,进一步实现创新型安全服务商业模式。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24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恒信息"或"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19号)同意,公司于2019年10月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18,519.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6,296,323.50元,扣除与发行费用有关的费用合计人民币94,724,355.40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1,571,968.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1日到位,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76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951,571,968.10
减:募投项目支出	40,029,974.30
其中:2019年募投项目支出	0.00
2020年1-6月募投项目支出	40,029,974.3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852,830.98
其中:2019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613,425.68
2020年1-6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1,239,405.30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925,394,824.78
其中:2020年6月30日现金管理余额	230,000,000.00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5,394,824.7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该制度经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在杭州银行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宁波银行杭州分行、中国银行杭州江汉科技支行共开立了8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2019年11月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有8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余额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安恒信息	330104016001450609	活期存款	139,346,802.37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安恒信息	626312065	活期存款	104,251,937.94
中国银行杭州江汉科技支行	安恒信息	375376639046	活期存款	21,676,116.52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安恒信息	330104016001451053 4	活期存款	39,966,291.31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安恒信息	1202021429900545649	活期存款	15,861,400.35
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安恒信息	33050161812700002089	活期存款	26,366,470.56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安恒信息	71110122000041547	活期存款	152,782,299.60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安恒信息	330104016001354464 1	活期存款	195,143,506.13
合计				695,394,824.7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报告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